

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112 學年度第一次教師甄選簡章

一、甄選部別、科別及名額：

(一) 小學部擇優錄取 8 名：導師或專任英語教師。

(二) 中學部擇優錄取 15 名：

高中國文 4 名、高中英文 3 名、高中數學 1 名、高中物理 1 名；

國中英語 1 名、國中數學 1 名、國中理化 1 名；

中學本土語文(閩南語)1 名、輔導 1 名、家政 1 名。

(三) 若中學部或小學部無人報名或未達錄取標準，則從缺。

二、資格

(一) 符合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》第 13 條高級中等以下合格教師資格；或具大學以上相關科系畢業之未屆齡退休教師。

(二) 無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》第 31 條 33 條及《教師法》第 14 條第 1 項第 1 款至第 7 款之情事者，經錄取後如發現有上述情事者，取消錄取資格。

三、待遇

(一) 起薪、敘薪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薪級敘薪標準。

(二) 每年四次返台來回機票補助；每月電話費補助、伙食費補助。

(三) 提供宿舍，依法購買公保、退撫、健保、大陸地區意外險。

(四) 續任考核獎金、年終獎金。

四、甄選公告

簡章公告於本校網站 (<https://tbds.dgjy.net>) (<http://www.td-school.org.tw>)、全國教師選聘網 (<http://tsn.moe.edu.tw>)。

五、報名日期

自公告日起至 112 年 6 月 5 日 (一) 止。

六、報名手續

網路報名 (線上請填妥報名表及 1,000 字以內簡要自述)，報名網址：

<http://bus.td-school.org.cn/CheckIn/SignUpTW.html>

七、甄選方式

(一) 初審方式

1. 由本校教師甄選委員會依線上報名資料初審，通過者參加複試。

2. 複試名單：於 112 年 6 月 8 日（四）公告在本校網頁。

(二) 複試內容：教學演示 20 分鐘、口試 10 分鐘（自備教學檔案或研究成果資料供參）。

(三) 錄取標準：80 分，未達錄取標準則從缺。

八、教學演示範圍：如附件。

九、報名費用

通過初審者，請於 112 年 6 月 9 日（五）中午 12:00 前，繳交報名費新臺幣壹仟元整，以 ATM 或銀行臨櫃匯款方式，匯入本校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內湖分行，帳號 22102001014526，戶名：東莞台商子弟學校」，匯款人請填寫應試者全名，匯款單請於複試當日攜至試場核對。

十、複試日期：112 年 6 月 11 日（日）上午 08:00

十一、複試地點：台北市，具體地點另行通知。

十二、錄取公告：112 年 6 月 11 日（日）公告於本校網頁，未達錄取標準得從缺。

十三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本校公告補充之。

附件：試教範圍

一、小學部

(一) 導師：請自下述國語或數學指定內容，自選一科單元試教。

1. 國語：康軒教材五下第二課秋江獨釣
2. 數學：康軒教材六下第四單元基準量與比較量

(二) 英語教師：請自下述網址下載二課 (Unit 3 Health matters、Unit 4 Disaster!) 試教內容，自選其中一課試教。

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f6xVUws1AbcMRk7lFEr97K0JS_1n5WUb?usp=share_link

二、中學部

(一) 高中：

1. 國文：翰林版第 3 冊第六課赤壁賦
2. 英文：三民版第 4 冊第三課 The woman that never dies
3. 數學：龍騰版數學第 2 冊計數原理
4. 物理：龍騰版選修物理 (II) 4-2 氣體動力論

(二) 國中：

1. 英語：翰林版第 6 冊第一課 I feel lost, and so do my friends
2. 數學：翰林版數學第 1 冊分數的乘除運算
3. 理化：南一版 3 下 2-4 電磁感應

(三) 中學：

1. 輔導：諮商演練 (題目當場由面試官提供)

2. 家政：請提供個人家政課程之實作作品，並闡述製作方式、教學過程及創作（製作）理念。
3. 本土語文（閩南語）：自行設計本土語文（閩南語）課程活動並進行教學。